銓敘部 函

地址: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
傳真: 02-82366780 承辦人:邱旻偉 電話:02-82366883

E-Mail: arnold@mocs.gov.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3月5日 發文字號:部總四字第108475021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108Z02D040406 108D2006443-01.doc)

主旨:本部現有工友職缺3名,貴機關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 如有意願至本部服務者,請依說明事項辦理,請查照並轉 知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 駛),且經服務機關、學校同意移撥者。
- 二、有意願移撥者,請於108年3月29日(星期五)前備妥相關文 件,以掛號郵寄本部,俾依規定辦理甄選。倘逾期、資格 不符或證件不齊者,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三、經甄選錄用人員,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,並依 本部通知辦理到職。

四、檢附甄選簡章相關文件1份。

正本:中央各主管機關

副本: 電2019/03/05文



第1頁,共1頁